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6〕426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设置 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大学的函

云南省人民政府：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申请以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和云南交通运输职业学院为基础设置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大学的函》（云政函〔2025〕101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经教育部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同意以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交通运输职业学院为基础设立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大学，学校标识码为4153012357；同时撤销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云南交通运输职业学院的建制。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大学为公办本科层次职业学校，由你省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

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专业设置按我部有关规定办理，同意首批设置道路与桥梁工程、新能源汽车工程技术、飞行器维修工程技术、现代物流管理、智能交通管理等5个职业本科专业。

四、学校全日制在校生规模暂定为20000人。

五、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核验。

望你省进一步加大投入和保障力度，引导学校注重内涵发展，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加强对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办学规律的研究，强化与产业发展、技术变革、人才需求的紧密对接，着力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云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云南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职成司、学生司、学位办、信息中心、学生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2026年5月29日印发

